

南京师范大学中北学院

带你走上艺术的瑰丽舞台

学校简介

南京师范大学中北学院是经国家教育部批准,由南京师范大学和南京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共同举办的独立学院。学院坐落于南京紫金山麓的仙林大学城,与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比肩而立。学院自1999年建院以来,秉承百年老校——南京师范大学优良的办学传统和先进的教育理念,依托南京师范大学的优质教学资源,独立组织教学,是南京师范大学本科生培养的有机组成部分。学院的学生与南京师范大学其他院(部)的学生共享学校的图书资料、实验设施、体育场馆、学生公寓等教学资源。

艺术专业设置

广播电视编导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依托南京师范大学的优秀教学资源,师资队伍实力强,专业课程设置合理、实践操作性强,就业途径宽,多次在国内各项专业比赛中获奖,如在第四届中国大学生电视节影视作品大赛中荣获铜奖,在江苏省“青春飞扬 法治同行”大学生法治微创作大赛中荣获一等奖等。

摄影

摄影专业的教学并不仅仅是单纯地教授专业的摄影技术和技巧,同时还重视培养学生艺术设计的能力和艺术鉴赏的品位。因此在教学实践中,不仅认真地实施影视摄影技术与艺术理论的教学方案,同时更加注重学生专业素质的养成和设计构思的开发。

音乐学

音乐学师资队伍实力强,专业培养目标明确,课程设置合理,高度重视学生的艺术实践和专业技能的提高,学生在国内外专业比赛中多次获奖,如在江苏省第四届大学生艺术展演中荣获一等奖,在江苏省第二届紫金合唱节荣获银奖等,均为全省同类院校最好成绩。

动画

动画专业注重动画课程原创理念,帮助学生快速掌握数字模型、虚拟现实及镜头语言三大动画制作环节全部精髓,自如应对动画市场用人要求。

动画专业完全依照国际影视动画制作流程的顺序定制专业化授课方案,把电影、电视剧中的动画特效、欧美影视的特效等各类大型案例深入剖析、实践,充分提高学生的动手能力与虚拟空间逻辑思维能力,把学生培养成模型

2016年录取政策

1.报考学院艺术类专业的江苏省考生,学业水平测试等级D级不得超过3门,同时还必须参加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组织的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且专业考试合格,报考我院艺术类专业的江苏省外考生,按要求参加各省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且专业考试合格。

2.对报考学院音乐学专业,高考文化分和专业统考成绩均达到所在省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的考生,将按不同省份各考生专业考试科目总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择优录取。若专业分相同,则按文化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择优录取。若文化分仍相同,则按语文、数学2门科目的原始分之和从高到低的顺序择优录取。

3.对报考学院美术学、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动画、摄影专业,高考文化分达到所在省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专业合格且无色盲、色弱的考生,

师、材质灯光师、中高级动画师、角色绑定师、特效师等。

美术学

美术学专业传承南京师范大学美术学院113年的办学历史和文化底蕴,目前与意大利乌迪内大学建立了校际友好交流合作关系。美术学专业拥有合理的师资队伍,较强的专业水平,与南京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共享专业教师、图书资源,专业教师不断在全国美展、百家金陵等全国性大展荣获单项奖,教师科研论文在各艺术类核心期刊发表,专业理论、专业创作方面成果显著。

环境设计

环境设计专业秉承南京地方高校的优质教学资源,并直接与南师大美术学院的相关专业进行资源互补。环境设计专业制定了“3+2”的特色办学及发展规划。“3”,指的是学校办学特征的3个特性:1.专业培养的预见性;2.学科建设的系统性;3.课程设置的特色性。“2”,指的是学生能力培养的两大核心能力:1.设计思维能力;2.设计表达能力。

视觉传达设计

视觉传达设计专业办学思想与办学理念为:理论和实践并行的传授模式,倡导艺术与技术的完美结合以及传统与现代的和谐统一,强化设计、技术、商业模块的整合培养。

视觉传达设计专业课程学范畴主要分为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以及实践环节。其中,基础课程主要包括:构成设计、图形设计、文字设计、编排设计以及各种平面软件设计课等;专业核心课程主要包括:标志设计、海报招贴设计、产品包装设计、书籍装帧设计、企业形象设计、展示设计等。

将其高考文化总分与专业考试总分相加成综合分,按照综合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按不同省份考生所报专业志愿的先后顺序,分别择优录取。若综合分相同,则按专业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择优录取。若专业分仍相同,则按语文、数学2门科目的原始分之和从高到低的顺序择优录取。

4.对报考学校广播电视编导专业,高考文化分和专业分达到所在省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且无色盲、色弱的进档考生,录取时将其高考文化总分与专业考试总分相加形成综合分,按照综合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择优录取。若综合分相同,则按文化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择优录取;若文化分仍相同,则按语文、数学2门科目的原始分之和从高到低的顺序择优录取。

以上详细录取规则以学院公布的省内或省外招生章程为准。

南京体育学院

培养艺术类表演和舞蹈表演人才



学校简介

南京体育学院始建于一九五六年,地处十朝古都南京东郊风景区紫金山南麓,坐落于原远东地区最大的体育场——民国中央体育场旧址,占地六百余亩,与名胜中山陵、灵谷寺毗邻,环境优美,景色宜人。学院承继中国近代体育百年文脉,现为一所既为国家、社会培养各类体育专门人才和竞技体育精英选手,又跻身体育科技前沿阵地、具有较高办学水平的独具特色的省属高等体育学府。

学院坚持走“高校办运动队”之路。作为中国规模最大的竞技体育训练基地之一,南京体育学院运动队在国际、国内大赛中取得了一系列优异成绩。近60年来,乒乓球、羽毛球、网球、篮球、排球、足球、田径、举重、体操、艺术体操、蹦床、击剑、自行车、游泳、跳水、花样游泳等十多个项目的运动队为国家培养、输送了一大批优秀运动员、教练员,其中栾菊杰、林莉、葛菲、顾俊、黄旭、张军、李菊、阎森、陈玟、陈若琳、

仲满、陆春龙、蔡赞、骆晓娟、许安琪等15位奥运冠军、84位世界冠军、世界纪录创造者和袁伟民、蔡振华等一批高层次体育管理人才以及一百多位获得国家体育运动荣誉奖章、享受政府特殊津贴的教练员。

学院在办学中彰显“教体融合”特色理念,逐步形成了“学训研相结合促进协调发展、育人才夺金牌彰显综合效益”的鲜明办学特色。现设有体育系、运动系、运动健康科学系、民族体育与表演系、休闲体育系、奥林匹克学院、中国网球学院、继续教育部、研究生部和附属学校共10个教学单位,高等教育共设3个硕士学位授权点、1个体育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以及12个本科专业。

学院先后与日本、澳大利亚、美国、德国、英国、新加坡和香港、台湾等十多个国家与地区的大学和体育科研机构建立了交流协作关系,足迹遍及四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艺术专业设置

(一)表演(体育艺术表演、武术表演)专业

培养目标: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综合素质和文化修养,掌握体育艺术表演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巧,能从事学校、文艺团体、厂矿企业、培训机构、健身俱乐部等单位体育艺术活动的组织与表演、教学、训练,以及健身指导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就业方向:各级各类学校、培训机构、基层文艺及表演性团体、厂矿企业、健身俱乐部等单位。

(二)舞蹈表演专业

培养目标: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备艺术学基本理论知识,掌握舞蹈表演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巧,具有一定文化艺术修养和较高的实践能力,能在各级各类专业艺术团体、表演性组织、学校、文化企事业单位、社会群众文化团体、健身俱乐部等单位,从事舞蹈表演、舞蹈编导、舞蹈教学与训练、以及舞蹈艺术活动组织等工作的复合型艺术人才。

就业方向:各级各类学校、表演性团体、文化企事业单位、社会群众文化团体、培训机构、健身俱乐部等。

招生计划及招收项目

(一)招生计划(以各省市招生主管部门公布为准):面向全国拟招收120人,表演(体育艺术表演)拟招90人,舞蹈表演拟招30人。其中2个专业面向山东省拟招收25人。

(二)招考专业和项目:

1.表演(体育艺术表演)专业:体育舞蹈、健美操、啦啦操、艺术体操、武术、舞龙舞狮
2.舞蹈表演专业:舞蹈(民族舞、古典舞、现代舞)

考试时间地点

南京体育学院考点(非山东籍考生)
1.报到时间:2016年1月28日8:30—16:30;
2.报到地点:南京体育学院灵谷寺校区图书馆大厅
3.考试时间:1月29日—30日考试(根据考生人数确定具体考试时间)
4.考试地点:南京体育学院灵谷寺校区综合训练馆、田径武术馆

联系我们

学校地址:南京市灵谷寺路8号
邮政编码:210014
主管部门: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体育局
办学层次:本科 办学类型:普通高等学校(公办)
学习形式:全日制
学费标准:6800元/年 住宿标准:800—1200元/年
招办电话:025-84755150
招办传真:025-84755150
招生网址: http://zs.nipes.cn

联系我们

学院代码:江苏省内代码1808,国家代码13906
学院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仙林大学城学林路2号
邮政编码:210023
咨询热线:(025) 85898048
学院网址: http://zb.njnu.edu.cn



学院招办
微信公众平台:
南师中北招生就业